附件2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第65项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整改任务 | 对应州级整改方案《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信访件办理责任清单》第65项整改任务：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治理煤矿废水效果差，骗取国家治理经费，现在仍然有淋溶水外溢，对煤矿附近的饮用水源造成污染。（举报人表示当时治理的经费不足1000万，但是向国家申请治理经费8000万，已经支付4000万，举报人主要希望相关部门能制止冒领国家资金的问题）。 |
| 整改责任单位 | 凯里市委、凯里市人民政府 |
| 整改目标 |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开展环保 投诉问题专项清理行动，全面排查梳理环保信访投诉问题，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全力维护群众利益，有效解决群众合理举报投诉，积极妥善处置环境投诉问题。 |
| 整改措施 | 1.抽派人员组成现场核查组，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治理煤矿废水效果差，骗取国家治理经费，现在仍然有淋溶水外溢，对煤矿附近的饮用水源造成污染”进行核查。2.对反映的问题立即自查并对存在需整改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对工作专班现场核实和其它单位审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同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并加强对项目的管理、资金的监管工作。3.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的“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治理煤矿废水效果差，骗取国家治理经费，现在仍然有淋溶水外溢，对煤矿附近的饮用水源造成污染。（举报人表示当时治理的经费不足 1000万，但是向国家申请治理经费 8000万，已经支付 4000 万，举报人主要希望相关部门能制止冒领国家资金”的信访案件进行回访。同时做好项目周边群众的政策解释及思想引导工作）。 |
| 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 | 1.调查核实情况案件中提及“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骗取国家治理经费”情况不属实；案件中提及“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治理煤矿废水效果差，现在仍然有淋溶水外溢，对煤矿附近的饮用水源造成污染”情况属实。2.整改落实情况针对案件中提及“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骗取国家治理经费。（举报人表示当时治理的经费不足1000万，但是向国家申请治理经费8000万，已经支付4000万，举报人主要希望相关部门能制止冒领国家资金的问题）”整改情况如下：全面加强项目监督、资金监管。建立科学监管措施，完善各项工作责任制、并层层压实责任。监督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专账，实行专人管理，单独核算并专款专用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针对案件中提及“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凯里市湾水镇乡企江口煤矿井下封堵工程，治理煤矿废水效果差，现在仍然有淋溶水外溢，对煤矿附近的饮用水源造成污染”整改情况如下：该项目正在治理过程中，项目尚未建成完工，目前我市正按照项目设计方案进行施工，通过采用帷幕灌浆手段可以有效阻断矿井废水超限水位外排。目前，帷幕灌浆正在实施，完成后将有效解决此类问题。根据施工计划，帷幕灌浆工程预计于2022年3月31日前完工。灌浆完成后（随即）进入监测试验阶段，监测试验期理论时间为一个水文年，即从汛期开始到次年汛期开始，通过有效监测外排水质水量变化，查验治理成效，总结工程技术经验。同时若遇污水外泄情况，可立即采取局部帷幕灌浆、修建紧急疏排系统或末端污水生态处理设施等措施保障治理成效。2022年1月5日，工作组就案件办理情况和整改措施对凯里市主要存在问题的江口村随机抽取16户16名群众进行走访，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并将我市对问题的整改工作情况告知群众，群众对问题整改情况和效果表示满意。 |